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比价采购文件

标书编号： TTZB-2023025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招标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比价项目名称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2	最高限价	23 万元（大写贰拾叁万元整）
3	采购方式	比价
4	报价方式	清单报价，且固定总价
5	时间要求	中标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提交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及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项目所需的所有文件。如遇不可抗拒因素，中标人向招标人提出申请经招标人同意后可延迟交付，否则视同违约。
6	采购范围	详见报价清单
7	报价人资质等	（1）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备丙级及以上电力工程勘察设计资质。 （3）近 2 年内（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绩不少于 2 个，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的委托合同复印件。 （4）投标人拟派往本项目的专业人员（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二级注册工程师）不少 3 名（含）；投标人应提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并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5）投标人信誉良好，遵守行业规范，近 2 年内未因不良行为被相关管理部门通报或者有劣迹行为记录。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计价方式	报价人根据自身实力确定报价
10	报价有效期	100 天
11	比价书费	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300 元/份（报名截止前银行转账） 账户：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账号：6530000310120100032755
12	报价担保	无
13	答疑会	不组织
14	报价文件组成及数量	报价文件 3 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一份。
15	报价截止时间及联系人	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23 年 7 月 3 日 12 时前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 108 号融堃彩云里 11 层，吴老师（联系电话：15223865560） 技术联系人：韩老师（联系电话：18423528690）
16	开标	开标时间预计 7 月 4 日前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比价采购公告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所属的泸州市泸粦新能源有限公司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进行比价采购，欢迎对此感兴趣并具有办理能力的专业单位前来报价。

标书编号：TTZB-2023025

标的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

采购人：泸州市泸粦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次采购公告由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布，中标通知书由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出。中标人中标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一、比价采购文件发放：

请自行在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下载比价采购文件和技术标准文件。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主页（<http://www.tiantaienergy.com/>）→招标信息(主页右上角)→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点击浏览该文（鼠标左键点击一下）→下载。

二、对报价人的资质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备丙级及以上电力工程勘察设计资质。

三、对资质文件要求：

报价人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资质文件 (可提供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1.法人营业执照。

2.设计资质证书。

3.近 2 年内（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绩不少于 2 个，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的委托合同复印件。

4.投标人拟派往本项目的专业人员（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二级注册工程师）不少 3 名（含）；投标人应提供“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并附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明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5.投标人信誉良好，遵守行业规范，近 2 年内未因不良行为被相关管理部门通报或者有劣迹行为记录。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项目概况

泸州市泸粦新能源有限公司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 35 亩，位于四川省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区，规划建设 $2 \times 45\text{t/h}$ 燃气蒸气锅炉+ $2 \times \text{B4MW}$ 背压汽轮发电机组。本期建设一台 45t/h 燃气蒸汽锅炉、一台 B4MW 背压汽轮发电机组，并配套建设供水、供电、供热等设施。项目已由泸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核准文件为《泸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核准的批复》（泸县发改行审【2022】21 号）。送出工程为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配套电力并网工程项目，包含变电部分和线路部分以及继保、通讯、自动化等，其中线路为 10kV 线路长约 3km （详见公告附件 1：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设计相关内容）。

第二部分 技术规范书

一、技术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3. 《66kV 及以下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 GB50061-2010;
 4. 《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 GB 50053-2013;
 5. 《小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 GB 50049-2011;
 6. 架空输电线路工程初步设计内容深度规定 [附条文说明]
DL/T5451-2012;
 7.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技术规程 GB14285-93;
 8.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GB/T50062-2008;
- 如以上法律法规及规范有最新版本发布，按最新版本执行。

二、技术方案

根据《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设计》及批复文件：包含变电部分和线路部分以及继保、通讯、自动化等，其中线路为 10kV 线路长约 3km。

第三部分 采购范围

采购范围包括送出工程的线路部分和变电部分以及继保、通信、自动化等初步设计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勘测、设计（包括竣工图、现场服务以及与勘测设计有关的其他技术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1.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初勘及详勘工作；
2.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阶段全过程设计工作；
3. 初步设计应包括：
 - ①单回裸导线方案；
 - ②单回绝缘导线方案；
 - ③同塔双回裸导线方案；
 - ④同塔双回绝缘导线方案。
4. 设备、材料采购技术部分的编写、加工订货技术配合工作、参与本工程有关的调研和收资工作、施工招标技术配合工作，参加设计联络会；
5. 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编制；
6. 设计人员的现场技术服务；
7. 组织并通过项目所在地国网公司的审查。以及完成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工作所必须开展的其他工作。

（二）设计界限范围

国网公司**永利** 110kV 变电站 10kV 出线间隔至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高压配电室断路器出线端头；以及送出工程相关的继保、

通讯、自动化等（详见公告附件 1 中《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分公司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方案的函》中要求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技术指导等），本次勘察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工作必须能达到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由中标人组织通过项目所在地电网公司的审查。

（三）质量要求、验收标准

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中标人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中标人提交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提交该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文件 4 套、电子文档 1 份；施工图设计文件 8 套、电子文档 1 份。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中标人所提交的本次采购项目的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最终应以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为验收合格、以及通过项目所在地电网公司的审查为验收合格必要具备的两个条件。

第四部分 报价人的资格条件

一、报价人应具备下列条件：见前附表 7、8 项

二、购买比价采购书费用：见前附表 11 项

三、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见前附表 12 项第四条 采购范围及验收要求。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说明

一、报价文件说明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比价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对比价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将被拒绝。

二、报价文件组成

- （一）报价人全称、简介等。
- （二）按采购人所列格式及报价清单填写报价。
- （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五）报价人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六）报价人联系方式
- （七）合同业绩

三、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一）报价文件一式三份，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副本分别密封，电子版放入正本报价文件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人公章，在报价文件封皮明显处注明：

采购人：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联系人：吴老师

比价采购文件编号： TTZB-2023025

比价采购项目名称：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
设计

报价人的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报价联系人及电话：

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二）报价文件字体采用宋体、A4 幅面纸张打印

四、报价费用

报价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报价截止时间：见前附表 15 项。

报价文件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报价截止日期前密封递交（邮递或专人）送达到报价地点，过期作废标处理。

六、报价书送达方式及地点：见前附表 15

报价书送达方式：只限密封递交方式

第六部分 开价评审及定标过程说明

一、开标

（一）开标时间、地点：见前附表 16 项

（二）开标

由采购人组织评审工作组现场开标。

1. 由评审工作组查验各报价人资格是否符合比价采购文件规定；
2. 由评审工作组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确认密封完好；
3. 经确认密封完好后, 由开标组织人员当众拆封, 并宣读相关内容。

4. 整理并记录报价文件的主要内容, 并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认定。

二、评标

由评审工作组进行评标。

（一）评审工作组将综合分析报价人的各项指标, 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中标单位。

（二）将对所有报价人的报价评估, 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审工作组将保守报价人的商业秘密。

（四）采购人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 不退还报价文件。

（五）评审工作组可以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不明细的地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答辩, 报价人必须按时派专人或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 但不得对报价内容实质性修改。

（六）报价人不得干扰采购人的评标活动, 否则将废除其标书。

（七）报价人不得相互串通报价, 不得排挤其他报价人的公平竞争, 在评标期间, 报价人不得向评审工作组或相关人员询问情况, 不得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 否则将被取消报价资格。

三、评标办法

采取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审工作组按照比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价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进行公平、公正地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符合性审查（资质评审）、综合评审（详细评审）、提出评审意见、写出评标报告

（一）符合性审查（初步评审）

报价文件有下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比价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 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3. 未按比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4.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5. 报价清单无盖章的；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报价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报价文件，或在一份报价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7. 高于采购人确定的最高限价的；
8. 报价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9. 不符合比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二）综合评审（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的报价文件才可进入详细评审。

（三）评审工作组完成评标后，依据评分结果，对报价人进行排序，写出书面评标报告。

（四）评标报告由评审工作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工作组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五）此项目评审工作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限定二家。

四、定标

评标名次根据报价（含税）从低到高排列名次，名次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中标人）。如果中标人在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因故放弃中标，采购人可以依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进行采购。

第七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一、报价函（加盖公章）

我司（公司名称：_____）已收到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公告（编号 TTZB-2023025），经认真研究，我司决定参加报价并做相关承诺：

一、我司愿按采购公告和主要合同条款以及其它一切要求报价，
我司也充分理解采购公告及公告附件中所有要求。

二、我司本次报价总额为*****（大写金额：***），我司向贵司提供税率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本次报价为总价包干，已包含我司为完成本项目所开展的勘察设计、现场收资及调研、编制费、专家评审费、人工用、以及最终达到约定的质量要求、验收标准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我司一定的利润。

三、若我司中标,我司将严格履行采购公告以及合同的规定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作任务,并按要求提供所有文件资料。

四、联系方式:

本次业务的合法代理人（即：经办人）：***（详见我司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 （须盖公章）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

报价日期:

报价函附件 1：报价清单（每页加盖报价人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万元）	税率（%）
1	勘察费		
（1）	初步设计勘察费		
（2）	施工图设计勘察费		
（3）	其他费用（可详细列明）		
2	设计费		
（1）	初步设计费		
（2）	施工图设计费		
（3）	竣工图编制费		
(4)	其他费用（可详细列明）		
	合计		

报价人公章：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无法定代表人签字，应出具授权委托书）：

报价日期：

我司（公司名称： ）已收到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文件（编号 TTZB-2023）中另附的《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分公司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方案的函》中的全部内容，若我司中标，我司承诺能完全按照《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分公司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方案的函》以及采购文件要求履行各项任务，保质保量履行合同，给项目主体单位带来经济损失的，由我司全额赔偿。

时间：2023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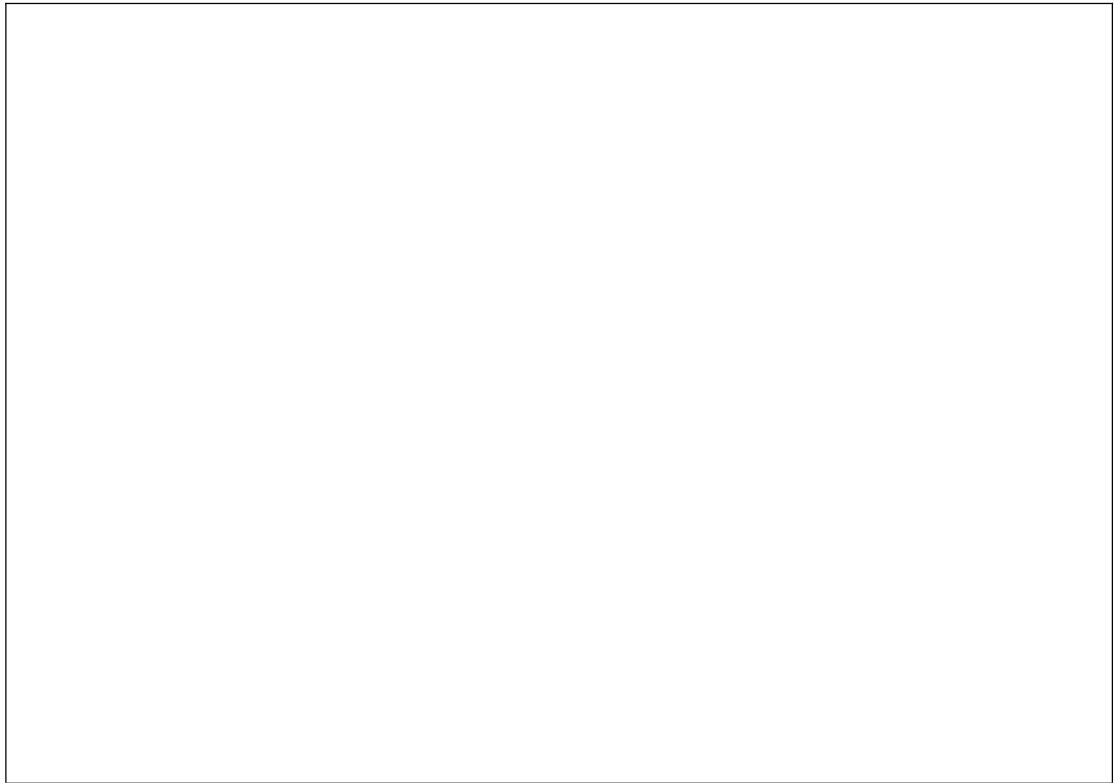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兹证明**（身份证号：_____）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签字样本：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上需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公章）：***公司

2023 年 6 月 日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重庆天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贵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为我司（投标人公司名称）合法代理人（即：经办人），以我司的名义参加贵司关于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的报价及后续活动，包括参与报价及签署报价函，参与合同谈判、签订、履行至该项目完成过程中签署相关文件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事务。代理权限为全权代理。委托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委托期限：我司参与贵司的报价活动起至项目结束之日起止。在委托期间若有变动，我司将以书面形式告知贵司。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在我司担任的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即：经办人）：（本人签字）

日期：2023 年*月*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五、 投标人简介（加盖公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电 话	
		传 真	
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	
职工人数	总人数： 人；技术人员： 人；行政人员： 人		
公司简介			

六、投标人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在本项目 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职称证明或执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2								
3								
4								
5								
6								
.....								

1. 投标人须附上述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或执业资格书。
2. 投标人须附上述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3. 投标人所列示的人员中，专业人员（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二级注册工程师）不得少于 3 名（含）。

七、合同业绩

近 2 年内（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业绩不少于 2 个，投标人须提供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第八部分 合同及付款方式

一、相关说明

一、中标通知书

评标结束后，由采购方签发《中标通知书》；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

二、有关约定事项

（一）采购方将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需到采购方办公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采购方将有权废除授标，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报价保证金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如果中标方报价时弄虚作假，恶意竞标中标后又主动放弃的或影响采购方正常工作的，采购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三）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得调整。

三、结算方式：见合同相关条款规定。

四、合同解除条件：协商解决。（具体以后续所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

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泸州市泸桑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相互信任，互惠互利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指导，现授权各自的代表按照下述条款签署本合同。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编号为 TTZB-2023025 的采购公告
2. 乙方中标的报价书
4. 中标通知书

一、合同标的

1. 本合同所涉及的送出工程是为甲方能源综合利用项目的配套电力并网工程项目，包含变电部分和线路部分以及继保、通讯、自动化等，其中线路为 10kV 线路长约 3km。

2. 本合同标的采购范围包括送出工程的线路部分和变电部分以及继保、通信、自动化等初步设计阶段及施工图设计阶段勘测、设计（包括竣工图、现场服务以及与勘测设计有关的其他技术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 （1）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初勘及详勘工作；
- （2）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阶段的全过程设计工作；
- （3）初步设计应包括：
 - ①单回裸导线方案；
 - ②单回绝缘导线方案；
 - ③同塔双回裸导线方案；

④同塔双回绝缘导线方案。

(4) 设备、材料采购技术部分的编写、加工订货技术配合工作、参与本工程有关的调研和收资工作、施工招标技术配合工作，参加设计联络会；

(5) 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编制；

(6) 设计人员的现场技术服务；

(7) 组织并通过项目所在地电网公司的审查。

以及完成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工作所必须开展的其他工作。

3. 设计界限

国网公司永利 110kV 变电站 10kV 出线间隔至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高压配电室断路器出线端头。以及送出工程相关的继保、通讯、自动化等，详见附件 1《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泸州供电分公司关于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方案的函》要求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技术指导。

二、技术要求及规范

1. 技术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3)《66kV 及以下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061-2010；

(4)《20kV 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GB 50053-2013；

(5)《小型火力发电厂设计规范》GB 50049-2011；

(6) 架空输电线路工程初步设计内容深度规定〔附条文说明〕DL/T5451-2012；

(7)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技术规程 GB14285-93；

(8)《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GB/T50062-2008；

如以上法律法规及规范有最新版本发布，按最新版本执行。

2. 技术方案

根据《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设计》及批复文件：包含变电部分和线路部分以及继保、通讯、自动化等，其中线路为 10kV 线路长约 3km。详见《泸县经开区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接入系统设计》。

三、质量要求、验收标准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提交送出工程的初步设计文件 4 套、电子文档 1 份；施工图设计文件 8 套、电子文档 1 份。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乙方所提交的送出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的规定要求，最终应以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为验收合格、以及通过项目所在地国网公司的审查为验收合格必要具备的两个条件。

四、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2023 年 月 日前（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2. 交货地点：泸州市泸桫新能源有限公司

3. 本合同若涉及运输、安装、调试、包装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五、交付日期

1. 交付日期：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且甲方按乙方要求提供所需资料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港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及施工图设计文件以及项目所需的所有文件，并需达到验收条件。如因不可抗拒因素或甲方资料提交时间滞后，乙方向甲方交付该设计的时间顺延。

2. 交付地点：泸州市泸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六、合同金额及、结算时间及方式

1.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 元（大写 元）（含*%的增值税），包含现场收资及调研、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等一切费用。

2. 结算时间及方式：

（1）乙方提交的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并通过乙方审查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50%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金额 元（含*%的增值税）大写： 元整。

（2）乙方提交的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并通过审查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金额 元（含 6% 的增值税）大写： 元整。

（3）送出工程施工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剩余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

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金额 元（含*%的增值税）大写： 元整。

（4）合同总额的 5%作为质保金，送出工程竣工验收后，质保 1 年后 1 个月内无息支付。
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 元（大写 元），

七、违约责任

1. 因乙方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神仙桥产业园能源综合利用项目送出工程勘察设计全部工作，甲方有权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1）当迟完成 1—3 周，违约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0.5%乘以迟交总周数，合同继续执行。

（2）当迟完成 3 周以上，违约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乘以迟交总周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迟完成时间不满一周按一周计算，一周按 7 天计算。

2. 因甲方原因，迟付合同款，甲方须按下列方式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当迟付款 1-3 周，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0.5%乘以迟付总周数。

（2）当迟付连 3 周以上，违约金金额为迟付金额的 1%乘以迟付总周数。

八、合同争议及解决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通知、送达、支付

（1）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项下通知、送达、支付义务时，应按照本合同载明的电话、邮箱、地址和账号进行，任意一方变更该等信息的，应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照该等信息进行的通知、送达、支付义务视为有效。

（2）本合同任意一方及有权机关（包括但不限于：法院、仲裁机构、行政管理部门、公证处等）按照本合同载明的通讯地址向任意一方邮寄送达法律文书的，则无论是否实际收到，均应自寄出之日起 5 日视为有效送达。

九、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甲方取得了经评审通过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及可研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核准所需的所有专题），且向乙方支付完合同全部费用时，该合同即为终止。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原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 开户银行：帐号：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